

物业管理委托合同的条款(大全5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物业管理委托合同的条款篇一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上签定本协议。

一、乙方有义务对甲方的房屋及相关的资信严格保密。

二、甲方自愿将坐落于_____的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产权属于的房屋全权委托乙方办理物业管理事宜，以后有关此房屋的物业管理事宜全部由乙方负责。

该房屋基本情况：家具，设施，租房合同，等见附件. 三、甲乙双方商定的委托期为，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在此期间，甲方需将该房屋的合法有效产权凭证复印件，房主本人的身份证等复印件，交给乙方保管或向乙方出示正本。

四、乙方负责按《租房合同》要求的日期，向租客收取房租(按租客需要提供收据或发票，如提供发票金额收取税费10%)并将房租转交给甲方。租客如不按时交租，乙方有责任按租约及时追讨，直至租客交租或搬出。

五、当租客需要修理该房屋内部的设备。如洁具、水龙头、

水管，灯泡等。乙方应及时赶到修理(所需费用由甲方负责)。

六、1. 在委托期间，甲方应支付委托费用_____元/月，上述费用可从乙方代收的租金中扣除或由甲方直接交给乙方。直至合同终止。

2. 如房客提前解除合同，甲方已付的费用不予退回，乙方应协助甲方向房客追究违约责任。

3. 如乙方没有及时履行甲方指示的事宜，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甲方有权中止委托。

七、甲方应保证房屋及承租人符合如下条件，否则造成一切纠纷及损失由甲方自行负责：

1. 甲方应保证此房屋没有使用及产权纠纷。

2. 甲方保证此房屋各项附属设施无欠费、损坏。

3. 甲方对承租人的`信用负责。

4. 甲方应如期支付委托物业帮办费用。

八、此合同委托期满后，如不另行续约则自动终止。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代表人：_____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物业管理委托合同的条款篇二

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卖人：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企业资质证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委托代理机构：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买受人： _____

【本人】 【法定代表人】 姓名： _____ 国籍： _____

【身份证】 【护照】 【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委托代理人】【 】姓名：_____国籍：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电话：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受人和出卖人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商品房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项目建设依据，

湖南商品房买卖合同

□

出卖人以_____方式取得位于_____、编号为_____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号】【土地使用权划拨批准文件号】【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批准文件号】
为_____。

该地块土地面积为_____，规划用途为_____，土地使用年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出卖人经批准，在上述地块上建设商品房，【现定名】【暂定名】_____。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_____，施工许可证号为_____。

_____□

第二条商品房销售依据。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现房】【预售商品房】。预售商品房批准机关为____，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为____。

_____□

第三条 买受人所购商品房的基本情况。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以下简称该商品房，其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房号以附件一上表示为准)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项目中的：

第____【幢】【座】____【单元】【层】____号房。

该商品房的用途为____，属____结构，层高为____，建筑层数地上__层，地下__层。

该商品房阳台是【封闭式】【非封闭式】。

该商品房【合同约定】【产权登记】建筑面积共____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有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构成说明见附件二)。

_____□

_____□

第四条 计价方式与价款。

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下述第____种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

1. 按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位为(____币)每平方米____元，总金额(____币)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万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整。

2. 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价为(____币)每平方米____元，总金额(____币)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万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整。

3. 按套(单元)计算，该商品房总价款为(____币)千____百____拾____万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整。

4. _____
_____ □

第五条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根据当事人选择的计价方式，本条规定以【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本条款中均简称面积)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当事人选择按套计价的，不适用本条约定。

合同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商品房交付后，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发生差异，双方同意按第__种方式进行处理：

1. 双方自行约定：

(4) _____
_____ □

2. 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的, 据实结算房价款;

(2)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时, 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 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之日起30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 并按____利率付给利息。

买受人不退房的, 产权登记面积大于合同约定面积时, 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买受人补足;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承担, 产权归买受人。产权登记面积小于合同登记面积时,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返还买受人;绝对值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双倍返还买受人。

产权登记面积-合同约定面积

面积误差比=_____×100%

合同约定面积

因设计变更造成面积差异, 双方不解除合同的, 应当签署补充协议。

第六条付款方式及期限。

买受人按下列第__种方式按期付款:

1. 一次性付款

_____□

2. 分期付款

_____□

3. 其他方式

_____□

第七条买受人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买受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按下列第__种方式处理：

1. 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逾期超过__日后，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

出卖人解除合同的，买受人按累计应付款的__%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愿意继续履行合同的，经出卖人同意，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买受人按日向出卖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__ (该比率应不小于第(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本条中的逾期应付款指依照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到期应付款与该期实际已付款的差额；采取分期付款的，按相应的分期应付款与该期的实际已付款的差额确定。

2. _____

_____□

第八条交付期限。

出卖人应当在____年__月__日前，依照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将具备下列第__种条件，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商品房交付买受人使用：

1. 该商品房经验收合格。
2. 该商品房经综合验收合格。
3. 该商品房经分期综合验收合格。
4. 该商品房取得商品住宅交付使用批准文件。
5. _____□

但如遇下列特殊原因，除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合同或变更合同外，出卖人可据实予以延期：

1. 遭遇不可抗力，且出卖人在发生之日起__日内告知买受人的；
2. _____；
3. _____□
_____□

第九条 出卖人逾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出卖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将该商品房交付买受人使用，按下列第__种方式处理：

1. 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 逾期超过__日后，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解除合同

的，出卖人应当自买受人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之日起__天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买受人累计已付款的__%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__ (该比率应不小于第(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2. _____

_____□

第十条规划、设计变更的约定。

经规划部门批准的规划变更、设计单位同意的设计变更导致下列影响到买受人所购商品房质量或使用功能的，出卖人应当在有关部门批准同意之日起10日内，书面通知买受人：

- (1) 该商品房结构形式、户型、空间尺寸、朝向；
- (2) _____；
- (3) _____；
- (4) _____；
- (5) _____；
- (6) _____；
- (7) _____□

买受人有权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做出是否退房的书面答复。买受人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未作书面答复的，视同

接受变更。出卖人未在规定时限内通知买受人的，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须在买受人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____利率付给利息。买受人不退房的，应当与出卖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第十一条交接。

商品房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出卖人应当书面通知买受人办理交付手续。双方进行验收交接时，出卖人应当出示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证明文件，并签署房屋交接单。所购商品房为住宅的，出卖人还需提供《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出卖人不出示证明文件或出示证明文件不齐全，买受人有权拒绝交接，由此产生的延期交房责任由出卖人承担。

由于买受人原因，未能按期交付的，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

第十二条出卖人保证销售的商品房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因出卖人原因，造成该商品房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责任。

□

第十三条出卖人关于装饰、设备标准承诺的违约责任。

出卖人交付使用的商品房的装饰、设备标准应符合双方约定(附件三)的标准。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买受人有权要求出卖人按照下述第__种方式处理:

1. 出卖人赔偿双倍的装饰、设备差价。

2. _____
_____ □

3. _____
_____ □

第十四条出卖人关于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正常运行的承诺。

出卖人承诺与该商品房正常使用直接关联的下列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按以下日期达到使用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

如果在规定日期内未达到使用条件,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1. _____;

2. _____ ;

3. _____ □

第十五条关于产权登记的约定。

出卖人应当在商品房交付使用后__日内，将办理权属登记需由出卖人提供的资料报产权登记机关备案。如因出卖人的责任，买受人不能在规定期限内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的，双方同意按下列第__项处理：

1. 买受人退房，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日内将买受人已付房价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已付房价款的__%赔偿买受人损失。

2. 买受人不退房，出卖人按已付房价款的__%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

3. _____
_____ □

第十六条保修责任。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出卖人自商品住宅交付使用之日起，按照《住宅质量保证书》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保修责任。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非商品住宅的，双方应当以合同附件的形式详细约定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内容。

在商品房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出卖人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因不可抗力或者非出卖人原因造成的损坏，出卖人不承担责任，但可协助维修，维修费用由购买人承担。

_____□

第十七条双方可以就下列事项约定：

6. _____□

物业管理委托合同的条款篇三

委托方(开发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住所： 邮政编码：

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方(物业管理服务企业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住所： 邮政编码：

营业执照号码： 企业资质证号： 资质等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物业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甲方将(物业项目名称)委托乙方进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委托物业的基本情况

物业类型：

坐落位置： 市 区(县) 道(路、街) 号

四至：东 南 西 北

占地面积： 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第二条 物业管理服务事项

(四) 共用绿地、水面、花木、建筑小品等的养护管理；

(六) 车辆停放车位的服务与管理，特别是对未参加车辆保险的
的车辆有效制止停放；

(七) 维护公共秩序，包括门岗执勤、巡视等 ；

(八) 物业管理有关的文件、资料和业主情况的管理，包括物
业工程图纸、竣工验收资料、产权资料、业主和物业使用人
档案、维修档案。

(九) 乙方应当公示特约服务的内容、标准及收费标准，当业
主提出上述委托服务要求时，乙方应当提供服务，业主应当
按规定付费。

第三条 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开始，至本物业首次业主会确定物
业管理服务企业，并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之日终止。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 维护全体业主的合法权益，拟定并遵守业主公约；

(三) 审定乙方提交的物业管理服务方案及管理制度;

(四) 审定乙方提出的物业管理服务年度计划和财务预算及财务报告;

(五) 监督并配合乙方管理服务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

(六)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商品房质量保证书的约定, 承担物业

保修责任。保修期内出现问题, 负责返修、完善;

(七) 当本物业项目的商品房出售建筑面积达百分之五十以上时, 应当及时告知乙方;

(八) 负责处理本合同生效前发生的遗留问题;

(九) 其他:

1、承担相关的前期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2、向乙方提供全部工程技术档案资料;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二) 依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业主收取物业管理服务费;

(三) 建立物业项目的管理档案;

(七) 负责编制物业的年度维修养护计划, 并组织实施;

(九) 负责编制物业管理服务年度计划、财务预算及财务报告;

(十) 每6个月向全体业主公布一次物业管理服务费收支账目;

(十一) 本物业交付使用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负责召集首次业主会会议：

- 1、出售建筑面积达百分之五十以上；
- 2、业主入住率达百分之五十以上；
- 3、首位业主实际入住达二年以上。

(十三) 本合同终止乙方不得再管理本物业时，必须向甲方或业主委员会办理下列移交事项：

- 1、物业管理服务费、场地占用费、利用物业共用设施所得收益等余额和财务账册；
- 2、物业及业主档案和有关资料；
- 3、物业管理服务用房、场地和属于业主共同所有的其他财物。

(十四) 协助公安部门维护本物业管理区域内治安秩序、制止违法行为。在本物业管理区域内发生治安案件或者各类灾害事故时，应当及时向公安和有关部门报告，并协助做好调查和救助工作。

(十五) 接受全体业主的监督；

(十六) 接受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指导；

第六条 物业管理服务标准

(一) 房屋外观：

- 1、房屋外观完好、整洁，无脏损和有碍市容观瞻现象；
- 2、房屋行政街号、幢号、单元号有明显标志，设有平面引导

图；

3、封闭阳台、空调外安装、抽油烟机排气孔等统一有序，房屋立面无吊栏等悬挂物；

4、一楼护栏无探出墙面现象，二楼以上无护栏；

5、房屋完好率98%以上；

7、房屋档案资料管理完善，按幢、户立档；

(二)设备运行：保持良好。

(三)房屋共用部位及共用设备的维修、养护：

1、设备图纸、档案资料齐全，设备台帐记录清晰，管理完善，随时查阅；

2、专业技术人员、维修操作人员严格执行操作规程，按要求经过专业培训，持证上岗；

3、设备良好，运行正常，有设备运行记录。有专门的保养检修制度，无事故隐患；

5、电梯按规定时间运行，电梯厢清洁卫生，通风、照明良好；

6、电梯有专业队伍维修保养，安全运行和维修养护规章制度健全，运行养护有记录；

(四)物业管理区域内共用设施、场地的维修、养护：

1、小区内公共配套服务设施完好，并按原设计用途使用；

2、公共照明设施设备齐全，运行正常；

- 3、道路畅通，路面平坦无损坏；
- 4、污水排放畅通，沟道无积水；
- 5、危险部位标志明显，有防范措施；

(五)环境卫生：

- 1、小区内环卫设施完善，设有果皮箱、垃圾房等保洁设施；
- 2、小区内实行垃圾袋装化，日产日清；
- 4、道路、庭院、绿地、公用场地无杂物，保持清洁；
- 5、雪后及时扫净小区内道路和楼间积雪；雨后及时清理污水；
- 6、小区内马路无摊点、市场，商业网点牌匾美观整齐、管理有序；
- 7、小区内无违章临时建筑；
- 8、小区内无乱堆、乱放、乱贴、乱画、乱刻和乱挂现象；
- 9、共用场地定期清洁地面无油渍等污染现象；

(六)绿化养护：

- 1、公共绿地、庭院绿化布局合理，花草、树木、建筑小品配置得当；
- 2、绿化有专人养护和管理，无损坏、践踏现象，无病虫害及枯死现象。对绿地、花木等定期浇水、施肥、除虫、修剪、清除枯叶。

(七)车辆行驶与停放秩序管理：

车辆停放有序，场地清洁卫生无污染、无破损，车辆管理制度完善。

(八) 公共秩序管理及消防：

- 1、小区内实行24小时值班巡逻制度；
- 3、消防系统标志明显，设备完好，可随时启用；
- 4、配备专职或兼职消防管理人员；
- 5、消防通道畅通无阻。

第七条 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一) 物业管理服务费

- 1、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业主使用前所发生的物业管理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业主应在每月 日前交纳

- 3、甲方与业主约定由甲方承担物业管理服务费用的，由甲方交纳。
- 4、未出售的空置房屋的物业管理服务费由甲方交纳。
- 5、业主转让物业时，须交清转让之前的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 6、业主逾期交纳物业管理服务费用的，从逾期之日起按每天应交物业管理服务费的万分之 三 交纳滞纳金。

(二) 车位使用费

车位使用费由车位投资方委托物业向车位使用人按下列标准

收取：

1、机动车辆：

(1)

(2)

2、非机动车辆：

3、车位费收入扣除经营管理成本后的结余部分，主要用于：

(1) 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

(2) 绿地养护；

(3) 弥补减免的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4) 便民服务费用；

(5) 业主委员会办公经费。

(三) 代办服务费

乙方可以接受供水、供电、供热、供气、通信、有线电视等有关部门或甲方

委托，提供代办服务，代办服务费按以下方式收取：

1、甲方与相关部门办理移交手续前，代办服务费由甲方交纳；

2、甲方与相关部门办理移交手续后，代办服务费由委托方交纳。

第八条 物业管理服务用房

在物业竣工验收合格后三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无偿提供并移交不少于本项总目建筑面积的千分之三至千分之四的物业管理服务用房，乙方负责维修、养护，不得买卖和抵押；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或者改作他用。

第九条 物业管理验收交接

(一)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后交付业主使用前十日内，应与乙方办理接管验收手续，委托乙方管理的房屋、设施、设备等物业。

(二)在物业竣工验收合格后六十日内，甲方应向乙方移交下列文件和资料：

- 2、物业竣工验收资料；
- 3、共用的设施、设备安装使用和维护保养技术资料；
- 4、物业质量保证文件和使用说明文件；
- 5、物业管理需要的其他资料。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的约定，使乙方未完成规定管理目标，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经济赔偿。

(二)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六条的约定，未能达到约定的管理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五日内整改，预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三)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的约定，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甲方及业主有权要求乙方清退；造成甲方、业主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业主经济赔偿。

(四)甲乙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 元的违约金；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给予赔偿。

第十一条 质量纠纷的约定

因房屋建筑质量、设备设施质量或安装技术等原因，达不到使用功能，造成重大事故的，由甲方承担责任并作善后处理。产生质量事故的直接原因，以有资质的鉴定部门的鉴定为准。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的约定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三条 争议处理

第十四条 合同附件

(一)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本合同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国家和本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备案

(一)本合同正本连同补充协议及附件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

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甲方持本合同到市场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第十六条 合同责任及生效

(一)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本物业的全体业主，本物业的全体业主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三)本合同经业主签订前期物业管理确认书后对其具有约束力。

委托方(开发建设单位) 受托方(物业管理服务企业)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物业管理委托合同的条款篇四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_____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上签定本协议。

一、乙方有义务对甲方的房屋及相关的资信严格保密。

二、甲方自愿将坐落于的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产权属于的房屋全权委托乙方办理物业管理事宜,以后有关此房屋的物业管理事宜全部由乙方负责。

该房屋基本情况：家具,设施，租房合同，等见附件.

三、甲乙双方商定的委托期为,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在此期间，甲方需将该房屋的合法有效产权凭证复印件，房主本人的身份证等复印件,交给乙方保管或向乙方出示正本。

四、乙方负责按《租房合同》要求的日期，向租客收取房租(按租客需要提供收据或发票，如提供发票金额收取税费10%)并将房租转交给甲方。租客如不按时交租，乙方有责任按租约及时追讨，直至租客交租或搬出。

五、当租客需要修理该房屋内部的设备。如洁具、水龙头、水管，灯泡等。乙方应及时赶到修理(所需费用由甲方负责)。

六、

1. 在委托期间，甲方应支付委托费用_____元/月，上述费用可从乙方代收的租金中扣除或由甲方直接交给乙方。直至合同终止。

2. 如房客提前解除合同，甲方已付的费用不予退回，乙方应协助甲方向房客追究违约责任。

3. 如乙方没有及时履行甲方指示的.事宜，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甲方有权中止委托。

七、甲方应保证房屋及承租人符合如下条件，否则造成一切纠纷及损失由甲方自行负责：

1. 甲方应保证此房屋没有使用及产权纠纷。
2. 甲方保证此房屋各项附属设施无欠费、损坏。
3. 甲方对承租人的信用负责。
4. 甲方应如期支付委托物业帮办费用。

八、此合同委托期满后，如不另行续约则自动终止。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代表人：_____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物业管理委托合同的条款篇五

委托销售代理机构：_____注册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国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身份证】【护照】【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出生日期：_____
年____月____日，性别：_____通
讯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话： _____ 共同买受人： _____
人： _____

份额： _____ 建筑面积 _____ 平方米；【层高】
【净高】为： 3.0 _____ 米，【坡屋顶净高】最低为：

装修标准是 × 元/每平方米。

该商品房为住宅的，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照下列第1种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其中，该商品房为经济适用住房的，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同时按照下列第1种方式和第2种方式分别计算该商品房价款。品房价款。

佰 _____ 拾 _____ 元整(大写)。

所购商品房总价款合计 _____ (大写)。

具体约定见附件四。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期限

买受人采取下列第种方式付款。

1、一次性付款。

2、分期付款。

3、贷款方式付款。买受人可以首期支付购房总价款的 × _____ %，其余价款可以向 × _____ 银行或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借款支付。

4、其他方式。

具体付款方式及期限的约定见附件五。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及附件共_____页，一式__肆陆_捌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出卖人_叁伍柒_份，买受人___份。

甲方： 乙方： 日期：